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392.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發售價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目的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13.70港元計算，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將予出售及轉讓的39,085,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516.7百萬港元。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362,03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5,360,44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26,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589.47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有67,978名獲接納申請人。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逾100倍，故已應用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104,227,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至130,285,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約23倍。經計及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104,227,000股發售股份至香港公開發售，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30,284,000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246名承配人獲分配發售股份。

##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107,481,000股發售股份，合共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12%；及(b)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約41.25%，在每種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書「基石投資者」一節。

## 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的若干緊密聯繫人分配8,255,000股發售股份，佔(i)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約3.1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3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並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所進行的配售部分，分別向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SeaTown Master Fund及TBP Investment Advisory (HK) Limited（作為承配人）分配股份。

##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發售，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UBS AM (Singapore)**」）（為UBS AG香港分行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作為承配人）獲配售3,25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25%（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向UBS AM (Singapore)（作為承配人）分配發售股份。配售予UBS AM (Singapore)的發售股份乃代表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除本公告「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及「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各段所披露，以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所作出者外，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並無（亦並無透過他們）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自身的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概無承配人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將個別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除身為現有股東緊密聯繫人的承配人，即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SeaTown Master Fund及TBP Investment Advisory (HK) Limited（請參閱「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一段）外，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而就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而言，他們概無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慣常聽從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39,085,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39,085,000股股份，而超額分配的股份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股份、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結算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包括保證股東）和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均受制於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亦將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指定白表eIPO服務成功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成功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本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29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及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2020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2020年10月24日(星期六)及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遞交電子認購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通知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有關支票及／或股票將即時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遞交電子認購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且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寄存於其申請中所述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通知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倘有關申請人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有關支票將即時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且其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回申請股款將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寄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公眾持股量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接受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15.35%的較低公眾持股百分比。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豁免」一節。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以及(c)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股權集中度分析

我們根據全球發售的配發結果載列股權集中度分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股權集中度分析」一節。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開始買賣股份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發售股份的股票將僅於(i)全球發售已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並無行使招股書「包銷－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的情況下，方會於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進行買賣，本公司股份代號為2096。

## 發售價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392.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於以下用途：

- 約60% (或2,035.4百萬港元) 將分配予我們在戰略重點治療領域中選定的在研產品的持續研發，具體如下：

- 約45% (或1,526.6百萬港元) 將用於我們選定的腫瘤疾病在研產品的持續研發，包括：

- (1) 約19% (或644.6百萬港元) 用於我們選定的目前處於臨床階段或待啟動臨床試驗的腫瘤疾病在研產品，如下表所示：

在研產品	狀態	所分配的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貝伐珠單抗生物類似藥	關鍵註冊試驗	81.4
賽伐珠單抗(注射用人源化抗VEGF 單克隆抗體)	I期臨床試驗	122.1
注射用聚乙二醇化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	Ib期臨床試驗	101.8
CD19 CAR T細胞治療(適應症1)	I期臨床試驗	98.4
CD19 CAR T細胞治療(適應症2)	已獲得新藥臨床批文	91.6
BCMA CAR T細胞治療	已獲得新藥臨床批文	84.8
SIM-201	已獲得新藥臨床批文	64.5

- (2) 約26% (或882.0百萬港元) 用於目前待取得新藥臨床試驗批文或處於臨床前階段的其他選定的創新腫瘤疾病在研產品，包括SIM-200、SIM-203-1、SIM-203-2、SIM-203-3、SIM-235、SIM-236、SIM-237、SIM-323、SIM-325、皮下PD-L1單域抗體聯合療法1及皮下PD-L1單域抗體聯合療法2；

- 約11% (或373.2百萬港元) 將用於持續研發我們選定的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在研產品，包括：

- (1) 約3% (或101.8百萬港元) 用於Y-2舌下片(目前正進行I期臨床試驗)；及

- (2) 約8% (或271.4百萬港元) 用於目前正準備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或處於臨床前階段的其他選定的創新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在研產品；

- 約4% (或135.7百萬港元) 將用於持續研發我們選定的自身免疫疾病在研產品，包括：

- (1) 約1% (或33.9百萬港元) 用於SIM-335(目前待啟動臨床試驗)；及

- (2) 約3% (或101.8百萬港元) 用於目前正準備新藥臨床試驗申請的其他選定的創新自身免疫疾病在研產品；

- 約10% (或339.2百萬港元) 將分配予加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能力，包括(i)約6% (或203.5百萬港元) 用於三年內增聘約3,000名具備豐富醫藥行業知識及／或經驗的銷售及營銷人員，以提高我們的醫療機構覆蓋率。這些增聘的銷售及營銷人員將主要負責通過各種學術營銷活動向全中國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推廣我們新上市及臨近上市的产品；(ii)約2% (或67.8百萬港元) 用於向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增強他們對我們產品的了解及提高專業技能；及(iii)約2% (或67.8百萬港元) 用於致力學術營銷以增強醫療專業人士對我們產品組合中新上市及臨近上市產品的了解；
- 約10% (或339.2百萬港元) 將分配予我們於未來幾年投資醫藥或生物技術領域的公司，以拓寬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擬考慮在我們專注的戰略性治療領域 (即腫瘤疾病 (包括細胞治療領域)、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及自身免疫疾病) 其商業化產品或開發中的在研產品具有重大商業價值及有望解決未滿足醫療需求的國內外公司。我們可能於出現適當機會時考慮收購或作出少數股權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投資訂立任何意向書或協議，亦未確定任何明確的投資目標；
- 約10% (或339.2百萬港元) 將分配予償還如下表所示的若干未償還銀行貸款；及

放貸人	性質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未償還本金	年利率	到期日
銀行A	短期貸款	人民幣200百萬元	4.35%	2020年12月1日
銀行B	短期貸款	人民幣200百萬元	4.35%	2021年1月7日
銀行C	長期貸款	人民幣196.8百萬元	4.28%	2021年4月27日

- 約10% (或339.2百萬港元) 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將予出售及轉讓的39,085,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516.7百萬港元。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362,03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5,360,44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26,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589.47倍。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認購合共15,360,44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362,035份有效申請中，認購合共4,955,49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349,525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甲組中初步包括的13,02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80.34倍；而認購合共10,404,94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12,510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乙組中初步包括的13,02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798.60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有67,978名獲接納申請人。

概無申請因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導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並拒絕受理589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5份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任何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50%（即13,029,000股股份）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逾100倍，故已應用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104,227,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至130,285,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約23倍。經計及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104,227,000股發售股份至香港公開發售，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30,284,000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246名承配人獲分配發售股份。

##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70港元，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如下：

	認購的發售 股份數目 (向下約整 至最接近之 完整買賣 單位每手 1,000股股份)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 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Hillhouse Capital	28,285,000	10.86%	9.44%	1.09%	1.07%
高新	22,628,000	8.68%	7.55%	0.87%	0.86%
紅土	16,970,000	6.51%	5.66%	0.65%	0.64%
Lake Bleu Prime	14,142,000	5.43%	4.72%	0.54%	0.53%
OrbiMed Funds	14,142,000	5.43%	4.72%	0.54%	0.53%
Sage Partners	5,657,000	2.17%	1.89%	0.22%	0.21%
Jericho Funds	5,657,000	2.17%	1.89%	0.22%	0.21%
總計	<u>107,481,000</u>	<u>41.25%</u>	<u>35.87%</u>	<u>4.12%</u>	<u>4.06%</u>

據本公司所深知，(i)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基石投資者概無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及(iii)任何基石投資者對相關發售股份的認購並非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除根據基石投資協議作出認購外，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各方面與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不會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亦不會成為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並無於基石投資協議中擁有任何較其他公眾股東優先的權利。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內（「禁售期」）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出售任何相關發售股份或持有任何相關發售股份（包括可轉換、可兌換或可行使以取得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上述證券的任何證券）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例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而該全資附屬公司須接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書「基石投資者」一節。

## 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向現有股東的若干緊密聯繫人分配8,255,000股發售股份，佔(i)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約3.1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3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其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獲配售 的發售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 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sup>(1)</sup>	1,150,000	0.44%	0.38%	0.04%	0.04%
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 <sup>(1)</sup>	1,150,000	0.44%	0.38%	0.04%	0.04%
SeaTown Master Fund <sup>(2)</sup>	125,000	0.05%	0.04%	0.005%	0.005%
TBP Investment Advisory (HK) Limited <sup>(3)</sup>	5,830,000	2.24%	1.95%	0.22%	0.22%
	<u>8,255,000</u>	<u>3.17%</u>	<u>2.75%</u>	<u>0.32%</u>	<u>0.31%</u>

附註：

- (1) 各自為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於招股書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86%的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 (2) 為Palace Investments PTE Ltd(於招股書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83%的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 (3) 為以下公司的緊密聯繫人：(i)皇景發展國際有限公司(於招股書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47%的現有股東)；及(ii) InnoPharma Holdings Limited(一家透過其於佳原投資的23.94%所有權投資於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而佳原投資於招股書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6%)。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並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所進行的配售部分，分別向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SeaTown Master Fund及TBP Investment Advisory (HK) Limited(作為承配人)分配股份。

###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一名聯席賬簿管理人的一名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關連包銷商**」)已獲配售若干發售股份，並按全權基準持有發售股份，其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包銷商	承配人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 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與關連包銷商 的關係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UBS AG 香港分行	UBS AM (Singapore)	3,250,000	1.25%	1.08%	0.12%	0.12%	UBS AM (Singapore) 與UBS AG 香港分行 隸屬同一 公司集團。
		<u>3,250,000</u>	<u>1.25%</u>	<u>1.08%</u>	<u>0.12%</u>	<u>0.12%</u>	

UBS AM (Singapore) (以代其相關客戶管理資產的全權基金管理人的身份) 獲配售 3,250,000 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 0.12%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其為配售指引所界定 UBS AG 香港分行的關連客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 5(1) 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向 UBS AM (Singapore) 分配發售股份。就 UBS AM (Singapore) 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UBS AM (Singapore) 各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或其各自的聯繫人 (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除本公告「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及「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各段所披露，以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所作出者外，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並無 (亦並無透過他們) 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或任何關連客戶 (如配售指引第 5(1) 段所載) 或配售指引第 5(2) 段所載的人士 (不論以其自身的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配售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將個別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10% 以上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除身為現有股東緊密聯繫人的承配人，即復星保德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鼎睿再保險有限公司、SeaTown Master Fund 及 TBP Investment Advisory (HK) Limited (請參閱「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一段) 外，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而就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而言，他們概無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慣常聽從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 (代表國際包銷商)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星期三) (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 30 日) 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 39,085,000 股額外股份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 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 39,085,000 股股份，而超額分配的股份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 (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 於二級市場購買的股份、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結算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包括保證股東）、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已各自作出若干有關發行或出售股份的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持有於上市後 受制於禁售 承諾的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受制 於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sup>(附註3)</sup>	受制於禁售 承諾的最後 日期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 包銷協議受制於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1)</sup>
控股股東(包括保證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 包銷協議(倘適用)受制於禁售責任)	2,035,922,965	78.13%	2021年10月26日 <sup>(附註2)</sup>
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 協議受制於禁售責任)			
Hillhouse Capital	28,285,000	1.09%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高新	22,628,000	0.87%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紅土	16,970,000	0.65%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Lake Bleu Prime	14,142,000	0.54%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OrbiMed Funds	14,142,000	0.54%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Sage Partners	5,657,000	0.22%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Jericho Funds	5,657,000	0.22%	2021年4月26日 <sup>(附註3)</sup>

附註：

1. 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後可發行股份而免除任何禁售責任。
2. 控股股東（包括保證股東）於2021年4月26日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前提是(i)該控股股東於2021年10月26日當日及之前不會不再擔任控股股東及／或(ii)該保證股東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有關出售不會導致本公司證券出現混亂或虛假市場，且於2021年10月26日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而免除任何禁售責任。
3. 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而免除任何禁售責任。
4.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除上文披露的控股股東（包括保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外，其他現有股東已各自訂立禁售承諾，表示其將不會（不論直接或間接）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1年4月24日（上市日期起計180天期間結束之日）的任何時間，在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下，(a)出售其所持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或於任何前述者的任何權益（包括於全球發售中獲得者）或(b)直接或間接訂立與任何上述交易具有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

##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招股書「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申請認購股份 總數中獲配發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0	188,447	188,447份申請中9,422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5.00%
2,000	14,196	14,196份申請中852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3.00%
3,000	27,912	27,912份申請中1,926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2.30%
4,000	5,341	5,341份申請中427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2.00%
5,000	9,043	9,043份申請中774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71%
6,000	4,563	4,563份申請中444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62%
7,000	4,508	4,508份申請中489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55%
8,000	5,436	5,436份申請中652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50%
9,000	2,633	2,633份申請中336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42%
10,000	21,327	21,327份申請中2,986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40%
15,000	8,149	8,149份申請中1,614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32%
20,000	13,260	13,260份申請中3,448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30%
25,000	4,817	4,817份申請中1,517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26%
30,000	4,671	4,671份申請中1,738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24%
35,000	2,187	2,187份申請中934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22%
40,000	3,128	3,128份申請中1,514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21%
45,000	1,382	1,382份申請中746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20%
50,000	3,931	3,931份申請中2,339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19%
60,000	2,150	2,150份申請中1,522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18%
70,000	2,201	2,201份申請中1,787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16%
80,000	2,330	2,330份申請中2,088份獲分配1,000股股份	1.12%
90,000	991	1,000股股份	1.11%
100,000	9,879	1,000股股份，另9,879份申請中988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1.10%
200,000	5,189	2,000股股份	1.00%
300,000	1,854	2,000股股份，另1,854份申請中1,644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0.96%
	349,525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申請認購股份 總數中獲配發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400,000	8,436	3,000股股份，另8,436份申請中6,683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0.95%
500,000	898	4,000股股份	0.80%
600,000	446	4,000股股份，另446份申請中330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0.79%
700,000	361	5,000股股份	0.71%
800,000	344	5,000股股份，另344份申請中220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0.70%
900,000	82	6,000股股份	0.67%
1,000,000	868	6,000股股份，另868份申請中564份獲額外分配1,000股股份	0.66%
2,000,000	473	10,000股股份	0.50%
3,000,000	170	12,000股股份	0.40%
4,000,000	92	15,000股股份	0.38%
5,000,000	84	18,000股股份	0.36%
6,000,000	31	21,000股股份	0.35%
7,000,000	37	24,000股股份	0.34%
8,000,000	25	26,000股股份	0.33%
9,000,000	14	29,000股股份	0.32%
10,000,000	37	31,000股股份	0.31%
13,029,000	112	36,000股股份	0.28%
	12,51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30,285,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50%**。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30,284,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50%**。

## 分配結果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指定白表eIPO服務成功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成功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本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29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及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2020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2020年10月24日(星期六)及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在下文所載的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石塘咀分行	香港石塘咀皇后大道西534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九龍	美孚萬事達廣場分行	九龍美孚新邨萬事達廣場地下N47-49號舖
	九龍廣場分行	九龍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1號
新界	大圍分行	新界沙田大圍道74-76號
	元朗青山道分行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162號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亦將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www.simcere.com](http://www.simcer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

## 股權集中度分析

我們將全球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最大股東、5大股東、10大股東及25大股東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總數目	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sup>附註</sup>	0	2,035,922,965	0.00%	0.00%	0.00%	0.00%	78.13%	76.98%
5大股東	0	2,307,147,406	0.00%	0.00%	0.00%	0.00%	88.54%	87.23%
10大股東	67,883,000	2,413,000,618	52.10%	40.08%	26.05%	22.65%	92.61%	91.24%
25大股東	141,318,000	2,486,435,618	108.47%	83.44%	54.23%	47.16%	95.42%	94.01%

附註：Simcere Pharmaceutical Holding Limited (「先聲藥業控股」)、雅景環球有限公司 (「雅景環球」)、佳原投資有限公司 (「佳原投資」) 及先益集團有限公司 (「先益集團」) (為部分控股股東) 分別直接持有1,196,009,986股、606,810,031股、120,961,370股及112,141,578股股份，並合共持有2,035,922,965股股份。先聲藥業控股由Simcere Investments Group及雅景環球分別直接持有約66.67%及15.84%的股權，而Simcere Investments Group由Simcere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Simcere Holding Limited則由雅景環球、先益集團及佳原投資分別直接持有約55.45%、17.05%及15.79%的股權。

- 最大承配人、5大承配人、10大承配人及25大承配人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總數目	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28,285,000	28,285,000	21.71%	16.70%	10.86%	9.44%	1.09%	1.07%
5大承配人	96,167,000	96,167,000	73.81%	56.78%	36.91%	32.09%	3.69%	3.64%
10大承配人	122,411,000	122,411,000	93.96%	72.27%	46.98%	40.85%	4.70%	4.63%
25大承配人	147,921,000	147,921,000	113.54%	87.34%	56.77%	49.36%	5.68%	5.59%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